

山东省济南市革命委员会文件

济革发〔1979〕156号



关于贯彻国务院 《文物保护管理暂行条例》 公布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

各县、区革委会，市直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、人民公社革委会：

我市历史文物和革命遗存十分丰富。积极做好文物保护管理工作，向群众进行历史唯物主义宣传和革命传统教育，对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，加速四化建设都具有重要意义。为了进一步贯彻国务院发布的《文物保护管理暂行条例》，加强对我市文物的保护管理，特作如下通知：

一、加强文物的保护管理。要切实做好国务院、
委已公布的地处我市的全国级、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
保护管理工作，确保文物始终保持良好状态。关于市
点文物保护单位，一九五七年原市人民委员会已公布
鉴于情况已有很大变化，经研究确定，对现在文物存
有保护意义的二十二处仍继续保留，另外新增加十一
共三十三处。其中：革命遗址、革命纪念建筑物五处；
窟寺、造像和石刻六处；古建筑和历史纪念建筑物十
处；古墓葬五处，现予以公布（名单附后）。市文化局
组织人员对这批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划出保护范围，
好标志说明，建立档案，按时检查管理情况。对尚未列
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革命遗址、古遗址、古墓葬、
建筑、石刻等，均列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，有关县要
做好保护管理工作。

二、要认真贯彻执行“重点保护，重点发掘，既不
本建设有利，又对文物保护有利”的方针。对已公布为
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古遗址、古墓葬，不宜进行大规模的
整、深翻土地和兴修水利工程；在有重要古遗址、古墓
的地方进行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时，要对农田建设、文物

护或发掘工作统筹兼顾，全面安排。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所在的机关、企事业、学校、生产队等单位，都要积极加以保护，使之不受损坏。

三、所有文物都是国家的宝贵财富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据为己有。占用文物保护单位，在使用期间要严格保护原貌，不准任意拆毁改建，并要经常进行维修

(房管部门收房租的文物建筑，由房管部门维修)。维修时，要向市、县文化局报告，按文物政策办理。根据文物保护和国家需要着其撤出时，有关部门必须立即制订计划，及时搬迁，不得延误。在基建、水利工程、农田基本建设中发现的文物，要及时报告市、县有关部门处理。对保护文物有功或捐献重要文物的单位和个人，要给予表扬、奖励，对破坏文物的单位和个人，要严肃处理。

附：济南市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



一九七九年九月五日

革命遗址、革命纪念建筑物（五处）

编号	名 称	时代	地 址	备 注
1	周总理1946年视察北平军事调处部济南执行小组纪念地	1946年	济南经三路纬七路国际旅行社	
2	王士栋烈士纪念地	1967年	历城县北园公社鹊东大队	
3	济南战役山东兵团指挥所纪念地	1948年	历城县仲官公社尹家店	
4	辛亥革命烈士陵园	1934年	千佛山东麓	
5	大峰山革命遗址	1938年	长清县孝里公社岚峪村东	

石窟寺、造像、石刻（六处）

编号	名 称	时代	地 址	备 注
1	龙洞造像	东魏	历城英雄山公社龙洞大队	
2	黄石崖造像	北魏	历城英雄山公社千佛山后	
3	黄花山造像	金	历城县卧虎山水库西	
4	大佛头造像	宋	历城县姚庄公社马庄大队	
5	莲花洞石窟造像	魏、隋	长清县马山公社石窝大队东山	
6	赵八洞造像	元、明	章丘县胡山公社赵八洞村	

古建筑、历史纪念建筑物（十七处）

编号	名称	时代	地址	备注
1	清真南大寺	元	济南礼拜寺街11号	
2	清真北大寺	清	济南市永长街79号	
3	兴福寺	明	历城西郊小饮马庄	
4	长春观后阁楼	明	济南大杆巷11号	
5	清巡抚院署大堂	清	济南市珍珠泉大院內	
6	升阳观正殿	清	寿康楼街4号	
7	吕祖庙三大殿	明	趵突泉公园內	
8	历下亭	清	大明湖公园內	
9	铁公祠	清	大明湖公园內	包括小沧浪及院内刻石等
10	题壁堂	清	历下区寿康楼街2号	
11	古庭院建筑	清末民初	历下区趵突泉路369号 省医药管理局	张怀芝行署
12	浙闽会馆	清	历下区黑虎泉东路	
13	五龙潭秦琼故居	唐	天桥区江家池街	市园林处所在地
14	兴国寺	明	章丘县埠村公社三亭山村	
15	齐长城	战国	章丘县文祖公社南边缘	
16	五峰山古建群	元、明	长清县马山公社五峰山	包括元、明、清石碑
17	华阳宫	明	华山公社华山大队	包括泰山行宫、三元宫、华阳宫

(古)墓葬(五处)

编号	名称	时代	地址	备注
1	清河太夫人墓	唐	历城县孙村公社小龙堂大队	
2	殷士儋墓	明	历城县邵而公社殷家林	
△ 3	张养浩墓	元	历城县北园公社张公坟庄	
△ 4	李开先墓	明	章丘县埠村公社东鹅庄南	
5	闵子骞墓	宋、明	济南东郊洪家楼南一里	

抄送：省文化局、行管局。

山东省济南市革命委员会办公室

一九七九年九月三日印发

(共印五百五十份)